**佛山市水务局自行采购项目评分表(服务类）**

**评审项目：《佛山市水务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》等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工作 评审时间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分项目** | | **价格** | **资信** | **业绩** | **人员配备情况** | **服务方案** | **对服务的理解** | **服务质量承诺** | **总分** |
| 分值 | | 16 | 10 | 24 | 10 | 20 | 10 | 10 | 100 |
| 评分标准 | | 在各最终有效报价中，以满足采购要求且最低报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。即：评标基准价=有效最低报价=满16分；其他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÷有效投标报价)×16分 | 对比供应商简介、业绩项目、信誉评价注册资金等情况。  优秀：  7-10分；  一般：  3-6分；  差：  0-2分。 | 近三年来同类服务业绩（需提供合同复印件），符合要求的业绩项目每个得3分，最高24分。 | 不满足招标公告人员配备要求的，0分。  若招标公告无明确，则横向评比各供应商项目投入的人员是否符合要求，指定的服务和资质水平等情况。  优秀：8-10分；  一般：4-7分；  差：0-3分。 | 服务方案对招标公告服务内容的响应程度。  优秀：10-14分；  一般：5-9分；  差：0-4分。  额外增加的服务内容可行且切合需求的，每多一项加2分；最多可加6分。 | 在以往采购项目实施进程中有履行不力记录的，0分。  对水务行业项目的认识程度，对为水务部门提供服务的理解等情况。  优秀：8-10分；  一般：4-7分；  差：0-3分， | 是否在佛山市内有固定办公场所，服务质量承诺书里承诺的反应时效是否迅速及时等情况。  优秀：8-10分；  一般：4-7分；  差：0-3分。 | 100 |
| 供应商名称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评委签名：** | | | | | | | | | |